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周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地点:山东省高密市密水科技工业园豪迈路 2069 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恭运先生。
6. 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12 人,代表股份 371,909,60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6008%。

(2)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10 人,代表股份 24,480,25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674%。

合计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为 22 人,代表股份 396,389,86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6682%。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情况

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为 15 人,代表股份 40,966,36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33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95,876,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8706%;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124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46%。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40,453,4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98.7480%;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207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442%。

2. 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95,876,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8706%;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124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46%。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40,453,4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98.7480%;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207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442%。

3. 审议《2021 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95,876,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8706%;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124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46%。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40,453,4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98.7480%;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207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442%。

4. 审议《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95,876,9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8706%;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124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46%。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40,453,4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98.7480%;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2078%;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442%。

5. 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95,895,0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8752%;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124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40,471,5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98.7922%;反对 494,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207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6. 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95,872,3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8694%;反对 499,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1260%;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46%。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40,448,8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98.7368%;反对 499,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2190%;弃权 1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442%。

7.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95,894,8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99.8751%;反对 49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124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40,471,3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98.7917%;反对 495,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208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独立董事孙文刚先生代表全体独立董事向大会作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张淼晶、王智

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2-029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2 日(星期四)至 05 月 18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h600482@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5 月 19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19 日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周宗子先生,监事会主席陈维扬先生,独立董事高名湘先生,副总经理朱宏光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善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2 日(星期四)至 05 月 18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h600482@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中国动力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88573330

邮箱:sh600482@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ST 易见 公告编号:2022-051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25 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公司涉嫌的违法事实为:2015 年至 2020 年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未按期披露 2020 年年报。公司初步判断本次收到的《告知书》中公司涉及的违法行为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最终事实以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转论为准。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度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资产为-497,165.68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拟终止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上证公函[2022]0277 号),函件内容显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经触及终止上市条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2 条和第 9.3.14 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自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并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已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起停牌。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刘天成先生提交的辞职书。因个人原因,刘天成先生申请辞去副总裁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刘天成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刘天成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2 临-028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下简称"上证所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至 5 月 17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xemczq@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周健君先生、总经理张越雷先生、财务总监熊斌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怡文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至 5 月 17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xemczq@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湘电股份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58595252

联系邮箱:xemczq@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2-044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0 万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序号	签约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到期收益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 22003 号(股指蓝子精选)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0,000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2 年 5 月 10 日,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日	195,616.43

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 回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信益第 21019 号(5 年期 LPR)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 年 12 月 17 日	2022 年 6 月 9 日	否
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21379 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8,000	2021 年 12 月 17 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是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寰益第 21650 号(华泰大类资产周期精选 S1 型策略)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	2021 年 12 月 21 日,如遇非原定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原定交易日。	期末观察日 2022 年 12 月 7 日后第【2】个工作日	否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516】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如遇非原定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原定交易日。	预定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逢节假日顺延。	否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517】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逢节假日顺延。	预定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逢节假日顺延。	否
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186 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3 月 16 日;若产品起息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是
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睿享双盈 11 期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7,300	2021 年 12 月 29 日	2022 年 6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2004 号(白银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	2022 年 1 月 5 日	2022 年 2 月 9 日,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是
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智尊享金赭 41 号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7,000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1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睿享双盈 13 期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1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睿享致远 5 期浮动收益凭证	定向发行,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700	2022 年 1 月 7 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否
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 22003 号(股指蓝子精选)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性收益凭证	6,000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2 年 5 月 10 日,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日	是
1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G 款 2022 年第 1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2 年 02 月 25 日,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自动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022 年 05 月 26 日,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自动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否
1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211 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8,000	2022 年 2 月 25 日	2022 年 8 月 24 日,若产品起息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否
1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214 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	2022 年 3 月 17 日	2022 年 9 月 13 日,若产品起息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否

备注:关于上述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2-026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5 人,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85,200 股,占目前公司最新股本总额 418,011,500 股的 0.59%;

2.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5 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85,200 股,占目前公司最新股本总额 418,011,500 股的 0.59 %。

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进度概况和已履行审批程序简介:

1、2020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3、2020 年 1 月 14 日至 2020 年 2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公司内部公告了《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议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5、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6、2020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公司最终向 114 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 8,873,000 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2.17%。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2020 年 3 月 13 日。

7、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3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44,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3.1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同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申报期限内,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9、2021 年 1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18,473,000 股变更为 418,329,000 股。

10、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发布《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宣告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2,000,000 股不再授予,预留权益失效。

11、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董事会同意办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11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2,612,7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6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2、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申报期限内,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截至 2022 年 2 月 17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

13、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11,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3.0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4、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时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申报期限内,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截至 2022 年 2 月 17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

15、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董事会同意办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05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2,485,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9%。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说明

(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30%、30%和 4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上市,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于 2022 年 3 月 13 日已届满。

(二)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情况说明

解除限售的条件说明	是否满足条件说明
(一)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三)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3.0%;(2)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1.0%。	根据公司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86,828.9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长了 88.0%,业绩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四)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组织实施。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与不合格四个档次。 个人考核结果: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解除限售系数:100% / 100% / 60% / 0% 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解除限售系数	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105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度的个人绩效进行考核,考核等级"优秀"者为 72 名、"良好"者为 33 名、"合格"者为 0 名、"不合格"者为 0 名,上述激励对象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将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解除限售。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本次解除限售事宜。

三、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

2、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5 人;

3、本次可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85,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9%。

4、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赵晓虎	副总经理	250,000	75,000	100,000
陈绍明	财务总监	128,000	38,400	51,200
罗红贞	董事	128,000	38,400	51,200
陈雪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000	30,000	40,000
核心骨干员工(共 101 人)		7,678,000	2,303,400	3,071,200
合计		8,284,000	2,485,200	3,313,600

注:1、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2、激励对象罗红贞为公司董事,赵晓虎、陈绍明、陈雪峰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于 2020 年已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已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4.40 万股;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 2020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公司已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0.6 万股;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于 2021 年已离职(含前述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激